

东吴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 2026 年春节假期前调整大额申购 (含定期定额投资)、大额转换转入业务限额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 年 2 月 10 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东吴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东吴货币				
基金主代码	583001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东吴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东吴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国务院办公厅关于 2026 年部分节假日安排的通知》及沪深证券交易所休市安排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大额)申购起始日	2026 年 2 月 12 日			
	暂停(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6 年 2 月 12 日			
	暂停赎回起始日	--			
	暂停转换转出起始日	--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			
	限制申购金额(单位：元)	10,000.00			
	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元)	10,000.00			
暂停(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的原因说明		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保障基金平稳运作，根据《东吴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东吴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的有关规定。			
下属基金的基金简称		东吴货币 A	东吴货币 B	东吴货币 C	东吴货币 D
下属基金的交易代码		583001	583101	020039	023601
该基金是否暂停(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		是	是	是	是
下属基金的限制申购金额(单位：元)		10,000.	10,000.	10,000.	10,000.0

	00	00	00	00	0
下属基金的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 元)	10,000. 00	10,000. 00	10,000. 00	10,000. 00	10,000.0 0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23 日发布公告，自 2025 年 9 月 24 日起，东吴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个人投资者的大额申购（含定投）、大额转换转入业务不设业务限额；非个人投资者的相关业务限额由 100 万元调整为 10 万元。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保障基金平稳运作，本公司决定自 2026 年 2 月 12 日起对相关业务限额进行调整，具体如下：

（1）2026 年 2 月 12 日，本基金所有投资者的大额申购（含定投）、大额转换转入业务限额均调整为 1 万元，即本基金单个基金账户单日累计申购和转换转入金额（含各类份额合计）不得超过 1 万元，超出部分基金管理人将有权予以拒绝，但基金管理人认为相关申请不会影响基金平稳运作的除外。京东肯特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开通本基金的 T+0 快速赎回业务部分不受上述金额限制。

（2）暂停上述相关业务期间，本基金赎回和转换转出等其他业务仍照常办理。

（3）自 2026 年 2 月 13 日起，本基金恢复办理个人投资者的大额申购（含定投）、大额转换转入业务，不设业务限额；非个人投资者的相关业务限额恢复为 10 万元，其他业务规则与本次调整期间对非个人投资者的要求一致，届时不再另行公告。

（4）根据《货币市场基金监督管理办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令第 120 号）第十五条的规定，“当日申购的基金份额应当自下一个交易日起享有基金的分配权益；当日赎回的基金份额自下一个交易日起不享有基金的分配权益，但中国证监会认定的特殊货币市场基金品种除外。”投资者于 2026 年 2 月 13 日赎回及转换转出本基金的份额仍享有该日和整个假期期间的收益，自 2026 年 2 月 24 日起不再享有基金的分配权益。投资者于 2026 年 2 月 13 日申请申购的本基金份额将于 2026 年 2 月 24 日起享有本基金的分配权益。

（5）假期期间投资者提交的开户、申购、赎回等基金交易申请及假期前未确认的交易申请、未到账的赎回款项等，将顺延至 2026 年 2 月 24 日进行处理。若投资者于假期前或假期间需要使用资金，请充分考虑资金到账所需时间，提前做好交易安排，避免因交易跨越

假期而带来不便。

(6) 本公司已于 2025 年 12 月 25 日关闭直销网上交易平台。投资者如有开户、认购、申购、基金转换、赎回等业务需求，可通过本公司直销柜台或者合作的基金销售机构办理。详情请见本公司 2025 年 11 月 25 日发布的《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关闭直销网上交易平台的公告》。

(7) 本公告仅对本公司管理的东吴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调整大额申购（含定投）、大额转换转入业务有关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可通过本公司网站查阅本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

投资者如有疑问，请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821-0588，或登录本公司网站 www.scfund.com.cn 获取相关信息。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每万份基金净收益和 7 日年化收益率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仔细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及其更新等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在了解产品情况、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匹配意见的基础上，理性判断市场，谨慎做出投资决策。基金具体风险评级结果以销售机构提供的评级结果为准。投资者购买货币市场基金并不等于将资金作为存款存放在银行或存款类金融机构。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担。基金管理人不对基金投资收益做出任何承诺或保证。

特此公告。

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 年 2 月 10 日